##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7月份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共26件)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的人、或他的处自姓企者组名	被业织会(代单代机事人)	法表负) 定人责 (人	主要造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 履行方式和 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的行政执 法机关名称和 日期	负 政 决 公 单	公开时间	备注
1	药械	晋市监处罚 (2024) 01-095号	关于晋江市驻明眼镜商 行涉嫌直接接触医疗器 械人员未取得健康证明 案	晋江市驻 明眼镜商 行	91350582MA2XX T5CX8	蔡建光	《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 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 条	当事人对直接接触无菌医疗器械的工作人员 ,未能提供有效的健康证明,违反了《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 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调查 ,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符合《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裁量权的适用规则》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的从轻情节。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第(三)项的规定,责令当事人改正,建议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给予警告2、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	
2	药械	晋市监处罚 (2024) 01-104号	关于张婉宁涉嫌无证无 照经营小餐饮案	张婉宁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 登记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一 款、《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 》第六十七条第一款	当事人未经登记机关核准领取小餐饮登记证及营业执照,无证无照从事餐饮服务(小吃服务)经营活动,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一款、《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当事人无照经营行为被发现时未提交申请营业执照材料,不属于《泉州市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2023版)》规定的可以不予处罚的条件,建议予以行政处罚。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调查,如实陈述,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依据《福建有和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依法酌情从轻处罚。  、依据《阳华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贵令当事人改正无证无照经营小餐饮的行为。  二、依据《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处理如下; 1、没收用于违法经营的工具; 2、没收违法所得; 3、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 15 夭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6月6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6/6	
3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3-75号	关于晋江市磁灶镇娜兰 香妆化妆品店涉嫌销售 未经备案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磁 灶镇娜兰 香妆化妆 品店	92350582MA318 6N777	陈丽娜	销售未经备案的普通化妆品	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未经备案的普通化妆品的行为处罚如下: 1. 没收用于违法经营的不合格产品; 2. 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9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24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的人、或他的处自姓企者组名	被业织会(代单书的他一代机事人)	法定代 表负 (人) 大 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 履行方式和 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的行政执 法机关名称和 日期	负 政 决 公 单 位	公开时间	备注
4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5-119号	关于晋江市桔美餐饮服 务有限公司涉嫌未按规 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 求案	晋江市市 特 餐饮 名 限 公 司	91350582MA326 QMWXK	施风媚	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当事人现场挡鼠板高度不足60厘米,不符合《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环境治理 鼠类》第4.3.2、《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4.3要求; 億子缝隙超过10毫米,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1.2.2.3要求; 仓库放置自发精面粉(已拆封、生产日期20230801,保质期冬天180天,夏天120天)未及时清理,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6.4.8要求;粗加工间墙皮脱落发霉,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6.4.8要求;粗加工间墙皮脱落发霉,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3.8.1.5要求;汤勺生锈,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5.8.3要求。当事人上述行为构成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第5.8.3要求。当事人上述行为构成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项规定的违法人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三项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一)针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求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责令改正,处以罚款。(二)针对当事人采购食品后未及时录入追溯信息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二)针对当事人采购食品后未及时录入追溯信息的行为,依据《相信者自由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3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3	
5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5-127号	关于晋江市罗山佰佳丽 日用品商行涉嫌未建立 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 度、经营未备案及标签 不符合规定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罗 山佰佳丽 日用品商 行	91350582MA8T6 2D099	陈丽红	新度、 经营未备案 及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化妆品	一、当事人经营未备案的化妆品行为,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二、当事人经营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三、当管理条例》第六十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分别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没收涉案不合格产品;2.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夭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3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3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的人、或他的处自姓企者组名罚然名业其织称	被业织会(代单书)的他一代机事人)	法定代 表负) 人 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 履行方式和 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的行政执 法机关名称和 日期	负政决公 贵处定开位 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6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5-128号	关于晋江市罗山绎心服 装店涉嫌未建立并执行 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经 营未备案及标签不符合 规定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罗 山绎心服 装店	92350582MA331 OUA3X	吴海燕	未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 制度、经营未备案及标签不 符合规定的化妆品	一、当事人经营未备案的化妆品行为,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一点,一、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二、当事人经营等签不符合规定的化妆品行为,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三、当事人未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行为,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成当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没收涉案不合格产品;2.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 15 夭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3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3	
7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5-134号	关于晋江市罗山蒂雷瑟 斯餐饮店涉嫌采购不符 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咖喱 粉案	晋江市罗 山蒂雷瑟 斯餐饮店	92350582MA35A PTR5Y	杨玉丽	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咖喱粉	一、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咖喱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4.2项的规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规定予以处罚;二、当事人进货时未查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的规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的规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违法行为,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予以处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一、对当事人采购未标明生产日期的咖喱粉行为:1.没收不合格产品;2.处以罚款。二、对当事人进货时未查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行为,给予警告。	自动履行,15 夭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8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8	
8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6-63号	晋江市和森道实验学校 涉嫌生产经营行为不符 合有关食品生产经营过 程要求的食品安全国家 标准等	晋江市和 森道实验 学校	5235058274906 38983	姚道仰	生产经营行为不符合有关食品生产经营过程要求的食品 安全国家标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条之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当事人处罚如下: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24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24	
9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8-100号	晋江市东阳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的食品案	晋江市东 阳食品有 限公司	9135058215430 28102	蔡海堤	生产销售不合格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处罚如下: 1、没收违法产品.2. 罚款。	自动履行, 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9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9	
10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8-103号	晋江市安海镇颜银银食 品店销售无中文标签产 品案	晋江市安 海镇颜银 银食品店	92350582MA32X XB8X9	颜银银	销售无中文标签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 (二)项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处罚如下:1、没 收益法产品。2 图整、2 整生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5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5	
11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09-136号	关于晋江市龙湖镇慧鸿 吉红糕加工厂涉嫌生产 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 食品案	晋江市龙 湖镇慧鸿 吉红糕加 工厂	92350582MA334 88P4K	黄慧	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 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条、第六条、第二十八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 二款的规定 1、没收违法所得; 2、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的人、或他的处自姓企者组名现然名业其织称	被业织会(代单书的他一代机事人)	法定代 表负 (人) 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 履行方式和 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的行政执 法机关名称和 日期	负政决公 贵大罚书的 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12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1-177号	晋江市池店镇闽科农水 果商行销售农药残留超 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 农产品案	晋江市池 店镇闽科 农水果商 行	92350582MA2XQ PM19A	沈建武	销售农药残留超过食品安全 标准限量的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 1、警告; 依据《福建省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第二十条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上传食品安全追溯信息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 1、警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农药残留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农产品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 1、没收违法所得, 2、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03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3	
13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1-179号	泉州市爆款哥商贸有限 公司销售标签不符合规 定的食品案	泉州市爆 款哥商贸 有限公司	91350582MA349 HYX8G	吴观火	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	自动履行, 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04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4	
14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1-190号	晋江市池店镇隆豫记食 品商行销售标签不符合 规定的食品案	晋江市池 店镇食品个 行(商户)	92350582MADDN 05H95	闫鹏豫	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1、警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的行为责令改正并做出处理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2、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12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2	
15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2-108号	晋江市英林镇八酒餐饮 店采购标签不符合规定 的食材案	晋江市英 林镇八酒 餐饮店	92350582MA8TH A1P9Q	许文哲	采购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材;采购食品未查验供货商资质证件和食品合格证明材料	行政处罚种类: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警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百二十 本条第一数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10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0	
16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2-113号	晋江市英林镇明倩便利 店销售过期食品及专利 侵权产品案	晋江市英 林镇明倩 便利店	92350582MA318 0EY4W	许志中	销售过期食品、采购食品未 履行进货查验义务及销售专 利侵权产品	行政处罚种类: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警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二款、《专利行政执法办法》第四十五名第一卷第(二)第一第四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一第四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一第四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一章第四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二)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三)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三)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三)第二十五名第一卷(三)第二十五名第二十五名第二十五十五名第二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五三十	自动履行, 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15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5	
17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2-118号	泉州市泉芯心理咨询有 限公司无证从事餐饮服 务案	泉州市泉 芯心理咨 询有限公	91350582MACEY HHA3P	向明胜	无证从事餐饮服务、未按规 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采购食品未履行进货查验义	行政处罚种类:没收非法财物;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警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自动履行, 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07月18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8	
18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86号	晋江市内坑镇南香食品 商行涉嫌经营标签不符 合规定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内 坑镇南香 食品商行	92350582MA33W 22M8A	王志强	违反《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第十七条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1. 责令改正; 2. 没收非法财物; 3. 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 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	
19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87号	福建名川食品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涉嫌经营食品 标签标示不符合食品安 全标准规定的糖果实	福建名川 食品发展 有限责任	91350582MA2YQ TG8XE	姚友志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 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予于处理, 对当事人经营食品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规定的行为,没收违 注证组 並必罚等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	
20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88号	晋江健德食品有限公司 涉嫌生产销售糖果无按 规定标明产品有关信息 安	晋江健德 食品有限 公司	9135058277963 11397	陈河南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中华人 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予于处理, 对当事人经营食品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规定的行为,责令一 个日内改正、恐收进法底得、社价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	
21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96号	关于晋江市磁灶镇鸿谊 日用百货商店涉嫌经营 未经备案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磁 灶镇鸿谊 日用百货 商店	92350582MA318 PXD1D	吴友泽	违反《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第十七条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1、没收非法财物;2、没收违法所得;3、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0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0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 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的人、或他的处自姓企者组名	被业织会(代单书、法号、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	法定代 表负) 人 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 履行方式和 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的行政执 法机关名称和 日期	负政决公 黄大罚书的 单	公开时间	备注
22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98号	胡彩丽涉嫌无证经营无 标签的预包装食品案	胡彩丽	/	/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 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十 一) 项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没收违法所程、并处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6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6	
23	化妆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17-99号	普江市深沪镇力英化妆 品店涉嫌经营超过使用 期限的化妆品案	晋江市深 沪镇万英 化妆品店	92350582MA8UM 6F51H	何万琼	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 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条第(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1、没收非法财物;2、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7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7	
24	药械	晋市监处罚 〔2024〕 17-100号	晋江市罗山马句食品店 涉嫌未经许可销售药品 案	晋江市罗 山马句食 品店	92350582MA8UN 0JQ88	翁美雅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 管理法》第五十一条第一款 、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的 规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予以处罚,1、责令关闭; 2、没收违法财物; 3、没收违法财物; 4、协以图数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8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8	
25	药械	晋市监处罚 (2024) 17-101号	福建省晋江市烨医堂中 西医结合诊所有限公司 设置的药房涉嫌不符合 规定条件案	福建省晋 江市西 堂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生	91350582MAD5W ETY00	林燕霞	违反了《福建省医疗机构药 库药房药柜设置条件指导意 见》第八条、第九条、第十 九条及《福建省药品和医疗 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30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30	
26	食品	晋市监处罚 〔2024〕 20-079号	关于泉州豪早食品有限 公司涉嫌生产销售不合 格食品案	泉州豪早 食品有限 公司	91350582MAC49 82H5J	陈贤灵	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 1、处以罚款;	自动履行,15 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4年7月17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4/7/18	